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2013年11月18日)

- 一、上午 11:00 时宣布大会开始
- 二、介绍会议出席情况
- 三、推选监票人及计票人
- 四、宣读议案：
 -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鸿基焦化增资扩股的议案》
- 五、与会人员对上述议案进行讨论
- 六、出席会议股东及授权代表投票表决
- 七、计票人宣布大会表决结果
- 八、宣读大会决议
- 九、宣读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关于全资子公司鸿基焦化增资扩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优化鸿基焦化资本结构，降低负债率，减少财务费用，提高企业盈利能力，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大黄山鸿基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鸿基焦化）债权人五家渠城市建设投资经营公司及新疆准噶尔物资公司对鸿基焦化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进行增资扩股，具体方案如下：

依据《新疆大黄山鸿基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项目涉及股东全部权益净值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3】1199号），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鸿基焦化净资产为4.868301亿元，本次拟由五家渠城市建设投资经营公司以1.25亿元，新疆准噶尔物资公司1.25亿元的两公司，所持共计2.5亿元对鸿基焦化债权转增股本，增资扩股后鸿基焦化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到45405.47万元，转增余额9594.5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鸿基焦化股权结构由公司独资变为：

股东名称	原股权比例（%）	增资股权比例（%）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66.08
五家渠城市建设投资经营公司		16.96
新疆准噶尔物资公司		16.96

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批准办理：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办理工商变更手续、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

原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鸿基焦化增资扩股关联交易的议案》不再执行。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3日